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4-114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12月8日上午9时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12月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5名监事均现场出席会议,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宏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

公司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经济效益,降低财务费用,保障公司日常生产运营,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经核查,公司“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等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公司将“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4-113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12月8日上午9:30分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12月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8名董事均以现场出席并书面表决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一山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审议议案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4年12月24日通过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4-115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12月8日召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所议相关事项,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1、公司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有利于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2、公司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与公司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相抵触,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后,主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购买原材料等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2012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已经基本实施完毕,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8,245.69万元,尚有1,364.23万元的工程款及质保金未支付,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及使用计划,公司节余募集资金6,049.35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具体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7,592.81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是否变更项目	计划投入	实际投入	节余资金金额	截至2012年3月31日未付款项
1	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	否	5,228.73	3,256.84	1,971.89	暂剩余45.49万元未支付的工程款和质保金
2	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	否	7,504.01	4,541.39	2,962.62	暂剩余194.99万元未支付的工程款和质保金
3	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	否	4,104.85	3,070.23	1,034.62	暂剩余206.96万元未支付的工程款和质保金
4	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	是	4,780.00	4,084.00	696.00	暂剩余509.46万元未支付的工程款和质保金
5	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	是	4,000.00	3,293.23	706.77	暂剩余407.33万元未支付的工程款和质保金
总　计			25,617.59	18,245.69	7,371.90	1,364.23
利息收入(扣除费用)			41.68			
剩余未支付的工程款及质保金			1,364.23			
节余募集金额(含利息收入)			6,049.35			

(备注:截至2012年3月31日剩余未支付的工程款及质保金1,364.23万元,已于2013年12月31日前全部支付完毕。)

2、截至2013年6月4日,“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已经基本实施完毕,该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5,192.74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总额1,967.84万元,占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37.90%,占募集资金净额的2.25%,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承诺投资总额	5,192.74
2	累计投入	3,230.00
3	募投项目节余资金金额	1,962.74
4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10
5	总　计	1,967.84

(二)节余原因

1、公司募投项目工艺路线、设备选型在实际建设时对原项目申报时的工艺路线与设备选型进行了调整和优化,公司建立了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有效控制项目建设成本,工程建设成本低于预期,从而造成资金节余。

2、另有一部分节余来源于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四、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

1、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鉴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完成投入,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并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公司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部节余(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购买原材料等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能够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经济效益,降低财务费用,保障公司日常生产运营,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3、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五、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程序

1、2012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54)),将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的全部节余(包括利息收入)6,049.3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2年4月、5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049.35万元。

2、2013年6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的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967.84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6 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万元,2014年2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8.07万元(含原剩余部分67.84万元的利息收入)。

经核查,公司“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等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4-116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唐人神”)于2014年12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31 号文《关于核准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27 元/股,共计募集资金总额 945,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69,071,911.20 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75,928,088.80 元 (其中计划募集资金 344,223,300 元,超募资金531,704,788.80 元);2011 年 3 月 21 日,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 002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分别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的节余情况及原因

(一)募集资金的节余情况

1、截至2012年3月31日, 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已经基本实施完毕,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8,245.69万元,尚有1,364.23万元的工程款及质保金未支付,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及使用计划,公司节余募集资金6,049.35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具体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7,592.81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是否变更项目	计划投入	实际投入	节余资金金额	截至2012年3月31日未付款项
1	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	否	5,228.73	3,256.84	1,971.89	暂剩余45.49万元未支付的工程款和质保金
2	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	否	7,504.01	4,541.39	2,962.62	暂剩余194.99万元未支付的工程款和质保金
3	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	否	4,104.85	3,070.23	1,034.62	暂剩余206.96万元未支付的工程款和质保金
4	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	是	4,780.00	4,084.00	696.00	暂剩余509.46万元未支付的工程款和质保金
5	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	是	4,000.00	3,293.23	706.77	暂剩余407.33万元未支付的工程款和质保金
总　计			25,617.59	18,245.69	7,371.90	1,364.23
利息收入(扣除费用)			41.68			
剩余未支付的工程款及质保金			1,364.23			
节余募集金额(含利息收入)			6,049.35			

(备注:截至2012年3月31日剩余未支付的工程款及质保金1,364.23万元,已于2013年12月31日前全部支付完毕。)

2、截至2013年6月4日,“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已经基本实施完毕,该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5,192.74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总额1,967.84万元,占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37.90%,占募集资金净额的2.25%,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承诺投资总额	5,192.74
2	累计投入	3,230.00
3	募投项目节余资金金额	1,962.74
4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10
5	总　计	1,967.84

(二)节余原因

1、公司募投项目工艺路线、设备选型在实际建设时对原项目申报时的工艺路线与设备选型进行了调整和优化,公司建立了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有效控制项目建设成本,工程建设成本低于预期,从而造成资金节余。

2、另有一部分节余来源于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四、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

1、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鉴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完成投入,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并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公司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部节余(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购买原材料等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2012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的全部节余(包括利息收入)6,049.3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2年4月、5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049.35万元。

2013年6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的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967.84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6 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万元,2014年2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8.07万元(含原剩余部分67.84万元的利息收入)。

经核查,公司“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等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将上述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5、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经过了公司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核查后,对该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有利于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2、公司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与公司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相抵触,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后,主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购买原材料等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2012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的全部节余(包括利息收入)6,049.3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2年4月、5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049.35万元。

2013年6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的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967.84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6 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万元,2014年2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8.07万元(含原剩余部分67.84万元的利息收入)。

经核查,公司“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等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将上述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经过了公司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六、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程序

1、2012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54)),将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的全部节余(包括利息收入)6,049.3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2年4月、5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049.35万元。

2、2013年6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62)),同意将“河北年产 30 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的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967.84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6 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万元,2014年2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8.07万元(含原剩余部分67.84万元的利息收入)。

3、公司经核查,上述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 (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于2014年12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上述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并提交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核查后,对该事项发表意见认为:

1、公司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有利于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2、公司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与公司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相抵触,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后,主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购买原材料等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2012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的全部节余(包括利息收入)6,049.3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2年4月、5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049.35万元。

2013年6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的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967.84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6 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万元,2014年2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8.07万元(含原剩余部分67.84万元的利息收入)。

经核查,公司“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等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公司将“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等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将上述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5、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经过了公司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六、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程序

1、2012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54)),将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的全部节余(包括利息收入)6,049.3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2年4月、5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049.35万元。

2013年6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62)),同意将“河北年产 30 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的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967.84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6 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万元,2014年2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8.07万元(含原剩余部分67.84万元的利息收入)。

3、公司经核查,上述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 (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公司将“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等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公司将“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等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将上述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经过了公司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六、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程序

1、2012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54)),将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的全部节余(包括利息收入)6,049.3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2年4月、5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049.35万元。

2013年6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的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967.84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6 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万元,2014年2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8.07万元(含原剩余部分67.84万元的利息收入)。

经核查,公司“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等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公司将“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等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将上述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8,017.19万元(包括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6,049.35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967.84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经过了公司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六、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程序

1、2012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54)),将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武汉年产18万吨水饲料生产线项目、岳阳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的全部节余(包括利息收入)6,049.3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2年4月、5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049.35万元。

2013年6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河北年产30万吨饲料生产线项目”的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967.84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6 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万元,2014年2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8.07万元(含原剩余部分67.84万元的利息收入)。

经核查,公司“邵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年产3